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设计简况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新北油田海域，环评阶段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对KD47平台进行改建，更换平台上部组块及相关设施，拆除火炬桩和连接栈桥；利用现有井槽和老井在KD47平台新钻2口油井、侧钻1口油井。环评阶段总投资为12877.4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98.0万元。

新北油田垦东473块零散调整工程进行分期建设，本次验收项目为一期项目，本期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为利用现有井槽和老井在KD47平台新钻2口油井、侧钻1口油井并配套集输流程。本期工程实际总投资102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13.6万元。

#### 2、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中要求，在确保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的保障前提下，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审[2024]52号”文中提出的生态保护工程和污染防治措施。

#### 3、验收过程简况

(1) 2023年12月海洋采油厂委托森诺科技有限公司对新北油田垦东473块零散调整工程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2024年3月上报生态环境部；

(2) 2024年5月18日取得生态环境部《关于新北油田垦东473块零散调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为环审[2024]52号）；

(3) 本项目采取分期验收的形式，2024年7月16日，本项目一期工程开工建设；2025年10月29日，一期工程建设完成；实际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评价及批复内容相比，不构成“重大变动”；

(4) 2025年10月29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海洋采油厂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slof.sinopec.com/slof/csr/>）对该工程的竣工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2025年10月30日对该工程的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调试日期为2025年10月30日~2026年4月30日；

(5) 2026年1月，海洋采油厂委托山东蓝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CMA: 231512054453）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项目组进行了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工作；2026年2月2日开展了本期项目现场采样和监测工作；2026年2月，山东蓝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2024年1月1日），建设单

位于 2026 年 3 月 15 日组织企业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通过调阅资料和查看现场，认为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并出具了验收意见。

#### 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二、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反馈

#### 1、信息公开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海洋采油厂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 (<http://slof.sinopec.com/slof/csr/>) 对该工程的竣工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2025 年 10 月 30 日对该工程的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

#### 2、公众参与渠道

根据本期工程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建设单位采用电话（任主任，0546-8580923）和网站回复的方式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

#### 3、公众意见处理

建设单位承诺会严格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收到时间、渠道以及反馈或投诉的内容，并及时处理或解决公众意见，给出采纳与否的情况说明。

本期工程建设过程、验收调查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或投诉，表明公众支持该项目的建设和运营。

### 三、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如下：

1、严格执行作业规程和安全规程。加强随钻监测，配备安全有效的防喷设备和良好的压井材料及井控设备，建立健全井控管理系统。

落实情况：本项目严格执行了作业规程和安全规程；严格按设计要求实行，加强了随钻监测，安装了符合要求的合格防喷器井控设备，建立了井控管理系统，全部按设计要求试压合格；本工程目前已施工完毕，钻井过程中未发生溢油事故。

2、切实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发生溢油事故时，应当立即启动溢油应急计划，采取有效措施减轻事故对海洋生态环境特别是敏感目标的影响，按照规定立即报告生态环境部海河流域北海海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海河北海局），并视情况及时通报山东省渔业、海事部门和山东海警局。

落实情况：海洋采油厂编制了《新北油田海洋石油开发生产油气污染应急预案》，已将本工程纳入其中，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取得了备案；平台配备了应急

物资，定期进行了溢油应急演练，没有发生溢油事故。

3、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水下拆除作业应避开重要渔业资源的产卵盛期（4月至6月、10月），最大限度减轻对海洋生态环境和渔业资源的影响。

落实情况：本项目严格落实了生态保护措施，合理安排了施工作业时间。本项目为分期建设项目，水下拆除作业暂未施工，纳入后续验收项目。